

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 150 万张新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1 月 4 日，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进行验收。

建设单位江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组成（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验收工作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验收监测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介绍，查阅了验收监测报告和相关材料，验收工作组对项目现场及项目环保治理措施进行了现场查验，并审验了《验收报告》，经充分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 150 万张新建项目位于鹤山市址山镇紫云路 40 号之一至之三。主要从事防火板生产。厂址中心坐标：北纬 $22^{\circ} 37' 59.195''$ ，东经 $112^{\circ} 45' 8.589''$ 。项目占地面积 $17196m^2$ ，建筑面积约为 $14759.36m^2$ 。项目分两期验收，其中一期投资 400 万元，完成拌料、制板、压板、切割、发泡工序，一期工程完成后年产防火板 150 万张。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为 8.75%。一期项目员工 40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年生产 250 天，日工作时间 8 小时。

一期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见表 1，生产设备见表 2：

表 1 一期项目原辅材料及燃烧情况表

| 序号 | 名称 | 环评年用量 | 实际年用量 | 形态 | 包装规格 | 最大储存量 |
|----|-------|----------|---------|----|---------|-------|
| 1 | 氧化镁 | 8000 吨 | 8000 吨 | 固态 | 1.5t/袋 | 100 吨 |
| 2 | 六水氯化镁 | 7000 吨 | 7000 吨 | 固态 | 1t/袋 | 100 吨 |
| 3 | 无纺布 | 80 吨 | 80 吨 | 固态 | / | 10 吨 |
| 4 | 玻纤布 | 100 吨 | 100 吨 | 固态 | / | 10 吨 |
| 5 | 复合发泡剂 | 60 吨 | 60 吨 | 液态 | 40kg/桶 | 10 吨 |
| 6 | 复合板模具 | 5000 个 | 5000 个 | 固态 | / | 300 个 |
| 7 | 机油 | 3t/a | 1.5t/a | 液态 | 180kg/桶 | 1t |
| 8 | 电能 | 100 万度/年 | 80 万度/年 | | 市政供给 | |

林锦官 刘德华

冯嘉焯

表2 一期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规格 | 环评数量 | 一期实际数量 | 使用工序 |
|----|----------|----|---------------------|------|--------|-------------------------|
| 1 | 搅拌机 | 台 | / | 6 | 6 | 拌料, 其中一期投入使用2台, 4台待两期使用 |
| 2 | 制板机 | 台 | / | 3 | 3 | 制板 |
| 3 | 复压机 | 台 | / | 2 | 2 | 压板 |
| 4 | 锯板机 | 台 | / | 5 | 5 | 切割, 其中一期投入使用1台, 4台待两期使用 |
| 5 | 雕花机 | 台 | / | 2 | 0 | 雕花 |
| 6 | 空压机 | 台 | / | 5 | 5 | 提供设备压缩空气 |
| 7 | 粉碎机 | 台 | / | 2 | 2 | 边角料和不合格品粉碎 |
| 8 | 发泡机 | 台 | / | 5 | 5 | 发泡 |
| 9 | 沉淀池 | 个 | 5 立方/个 | 10 | 10 | 清洗废水收集 |
| 10 | 集尘器 | 台 | 布袋除尘 | 13 | 3 | 收集处理粉尘 |
| 11 | 储料罐 | 个 | 18-25 吨 2 个、4 吨 4 个 | 6 | 6 | 存放氧化镁原料 |
| 12 | 开料罐(盐水罐) | 个 | 12 吨 | 10 | 10 | 六水氯化镁开料 |

备注: 制板机最大生产能力为 300 张/h, 符合《广州机械设计研究所企业标准》(Q/GZJX-2-2018)。按照年生产时间为 2000h, 可以计算得本项目 3 台制板机的最大生产能力为 180 万张/a, 可达到本项目年产 150 万张防火板的要求。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

根据环保相关法律法规, 建设单位 2022 年 7 月委托深圳市怡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 150 万张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取得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 150 万张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蓬环审[2022]71 号)。本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取得了全国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证书编号: 91440784MA57DXW74M001X。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 不另外新建厂房, 主要工程内容是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安装, 调试。

一期项目的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施工建设, 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竣工。

一期项目委托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依据验收检测方案于 2022 年 9 月 29、30 日进行了现场检测, 并出具了完善

林锦良 刘德华 汤嘉伟

的验收监测报告。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保部门对环评批复的要求。

(三)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 150 万张新建项目（一期）以及配套的废水、废气治理设施、噪声防治和固体废物收集处理效果。

二、 工程变动情况

(1) 一期项目中产生的含油抹布与清洗生产设备时一起清洗后回后，清洗废水经沉淀后回到生产用水上。对周围环境没有造成二次污染，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2) 一期项目其他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与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 150 万张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深圳市怡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于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 150 万张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一致，没有重大变动。

三、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间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妥善做好固体废弃物的清理和处置，没有造成二次污染，施工期间没有发生环保投诉事件。

一期项目运营期间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一) 废水

一期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和设备清洗废水。

(1) 生活污水

一期项目员工总人数 4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定期安排罐车抽运至鹤山市址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公司进一步处理。主要污泥物为 CODr, BOD5, pH 值、氨氮、悬浮物、总磷、动植物油。

(2) 设备清洗废水

一期项目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清洗，因此会产生清洗废水。清洗废水收集后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到生产上。主要污染物为 CODr, BOD5, pH 值、氨氮、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

(二) 废气

一期项目废气包括：搅拌粉尘和锯板粉尘、粉碎粉尘。

(1) 搅拌废气

林锦官 刘德华 司嘉伟

一期项目在投料搅拌过程中产生少量的粉尘，因此在搅拌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对粉尘进行收集，收集后的粉尘经一套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尾气经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风量为 $10000\text{m}^3/\text{h}$ 。

(2) 锯板粉尘

一期项目要使用用锯板机对防火板边角进行切边，切边过程产生粉尘。在锯板机产生粉尘的位置设置集气罩对粉尘进行收集，收集后的粉尘经一套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尾气经 15 米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风量为 $10000\text{m}^3/\text{h}$

(3) 粉碎粉尘

一期项目使用粉碎机将边角料和不合格品粉碎后回用到生产上，粉碎过程中大部分的粉尘会沉降到机台下的密闭收集仓，只有少量粉尘没有沉降到密闭仓。没有沉降的粉尘被仓内设置的集气管道收集，收集后经一套布袋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布袋除尘未能处理的粉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布袋除尘器的设计风量为 $2000\text{m}^3/\text{h}$ 。

(三) 噪声

一期项目运营期的主要噪声源是生产作业过程中产生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主要来源搅拌机、制板机、复压机、锯板机、空压机、粉碎机、发泡机、集尘器等设备。设备选取低噪设备，并采用基础减震措施、安装消声器、合理布局等措施，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控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应按指定地点堆放，交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并进行安全卫生处置。对垃圾堆放点应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杀灭害虫，以免散发恶臭，滋生蚊蝇，影响综合楼周围环境。

一般固体废物：一期项目的一般固体废物有塑料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废发泡剂桶、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和废模具。塑料边角料、次品收集后，经粉碎机粉碎后回用到生产上；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卖废品收购站；废发泡剂桶收集后定期交供应商回收利用；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经收集后回用到生产上；废模具收集后交给供应商回收。

危险废物：一期项目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机油桶和废含油抹布。废机油桶收集后，定期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废含油抹布与清洗设施一起清洗干净，循环使用。

四、 验收监测结果

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30 日对一期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出具了《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

林锦良 刘德华 陈雅伟

150 万张新建项目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JMZH20220929014)。

(一) 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一期项目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正常运行, 工况为 84.2%-85.5%。

(二) 监测结果

根据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 150 万张新建项目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JMZH20220929014) 显示:

(1) 废水

一期项目生活废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外排生活污水中的污染物悬浮物、CODcr、BOD₅、pH 值、氨氮、总磷和动植物油浓度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一期项目设备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 污水中的污染物 CODr, BOD₅, pH 值、氨氮、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 表 1 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水质标准要求。

(2) 废气

一期项目搅拌废气经布袋除尘器装置回收处理后, 外排废气中的主要污染颗粒物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排放限值要求。锯板废气经布袋除尘器装置回收处理后, 外排废气中的主要污染颗粒物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一期项目中厂界内无组织排放废气的主要污染物颗粒物浓度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

一期项目厂界噪声昼夜排放的噪声等效声级 (A) 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排放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 生活垃圾, 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应按指定地点堆放, 交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并进行安全卫生处置。对垃圾堆放点应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 杀灭害虫, 以免散发恶臭, 滋生蚊蝇, 影响综合楼周围环境。

一般固体废物: 一期项目的一般固体废物有塑料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废发泡剂桶、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和废模具。塑料边角料、次品收集后, 经粉碎机粉碎后回用到生产上; 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卖废品收购站; 废发泡剂桶收集后定期交供应商回收利用;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经收集后回用到生产上; 废模具收集后交给供应商回收。

林锦良 刘德华 陈海峰

危险废物：一期项目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机油桶和废含油抹布。废机油桶收集后，定期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废含油抹布与清洗设施时一起清洗干净，循环使用。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期项目施工期间未收到周边关于生态环境方面的投诉。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广东省环保厅粤环函[2017]1945号文等有关规定，本建设项目按照《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150万张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江鹤环审[2022]71号），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动。一期项目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的要求。根据《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150万张新建项目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JMZH20220929014），监测的污染物指标均达到排放标准。在落实建议和要求后，验收工作组同意“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防火板150万张新建项目（一期）”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七、建议和要求

(1) 建设单位在运行过程中应加强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进一步加强生产及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长期良好的运行状况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3) 按国家、省、市关于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对主要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公开环境信息。

(4) 按环保要求，规范各类污染物排放口和监测平台建设。

(5) 按环评报告表和批复的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和安全防范措施、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确保环境安全。

林锦官 刘德华 陈少焯

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现场验收组人员：

| 验收组成员 | 工作单位 | 姓名 | 职务/职称 | 签名 | 联系方式 |
|-------|----------------|-----|-------|-----|-----------|
| 建设单位 | 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林锦官 | | 林锦官 | 139219246 |
| 建设单位 | 鹤山昌声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刘德华 | | 刘德华 | 139219246 |
| 检测单位 | 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翁爱玲 | 业务员 | 翁爱玲 | 15888 |

